

咸宁市公安局
咸宁市总工会
共青团咸宁市委
咸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文件

咸公通〔2023〕4号

关于开展2023年全市保安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

市公安局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激发全市保安员立足岗位建功立业热情，提升全市保安队伍整体素质，引领全市保安行业实战大练兵，推动保安队伍专业化、职业化建设。结合“7.24”全国保安主题宣传日，市公安局、总工会、团市委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保安行业协会决定联合开展2023年全市保安职业技能竞赛活动，现对竞赛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3年7月19日-20日

二、活动地点

咸安区体育中心 湖北兴安保安集团有限公司

三、组织领导

本次竞赛由市公安局、市总工会、团市委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主办，市保安行业协会承办，湖北兴安保安集团、咸宁市振宁武装押运护卫保安服务有限公司、嘉鱼县泰福保安服务有限公司、通城通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、崇阳县众平保安服务有限公司、湖北必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协会会长单位、副会长单位、监事单位联合协办并成立竞赛活动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卢卫军 咸宁市公安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副组长：罗青松 咸宁市总工会党组成员、副主席

廖白龙 咸宁市人社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曹考取 共青团咸宁市委副书记

组 员：陈能新 咸宁市保安行业协会会长

王会学 咸宁市保安行业协会副会长

魏大明 咸宁市保安行业协会副会长

但唐峰 咸宁市保安行业协会副会长

唐 政 咸宁市保安行业协会副会长

程梦雄 咸宁市保安行业协会监事

但泓芳 咸宁市保安行业协会秘书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保安行业协会，协会会同协办单位具体负责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。

四、参赛范围及竞赛项目

(一) 参赛范围：全市保安（押运）服务企业，参赛人员必须是经过公安机关考核合格、持有保安员证、与各保安（押运）企业建立有正常劳动关系的在岗保安员。

(二) 竞赛项目：理论竞赛、体能竞赛、技能竞赛、消防技能等项目。

五、活动安排

(一) 组织准备（6月），组织工作专班制定具体竞赛方案，对竞赛活动进行动员部署，并组织开展报名及资格审查工作。

(二) 练兵、竞赛（6月-7月）各参赛单位组织保安员开展大练兵，7月中旬组织开展竞赛活动，时间为两天。

(三) 成果运用，此次竞赛的结果，获奖单位作为2023年度全市保安服务行业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，获奖个人将推荐市总工会、团市委予以表彰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(一) 竞赛组委会

1. 组织评委专班。特邀市公安局、市总工会、共青团市委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保安行业协会联合成立全市保安员职业技能竞赛组委会，组委会办公室内设评判组、监审组和宣传组。

(二) 竞赛奖励

1. 团体奖项。根据参赛队伍竞赛综合成绩，按照从高到低依次评定的原则，评选一、二、三等奖，优秀组织奖若干，颁发奖牌。

2. 个人奖项。针对保安理论竞赛、消防技能竞赛 2 项个人科目（以实施方案为准）分别评定单项竞赛科目一、二、三等奖，依据相关政策予以奖励。

3. 一票否决。参赛队伍及个人在竞赛期间出现严重违纪违规情况，经竞赛领导小组研究认定后，实行“一票否决”，取消评奖资格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各承办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组织开展竞赛，选拔优秀选手参加市级竞赛，以赛带训，切实提升保安员素质。参赛单位必须取得公安机关核发保安服务许可证，参赛队员必须持《保安员证》，参赛时着 2011 保安服或执勤服。

（二）加强协调，共同推进。竞赛在全市保安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竞赛领导小组指导下进行，各竞赛项目实施负责人各尽其职，团结协作。

（三）总结挖掘，创新运用。竞赛中涌现的先进典型，各保安（押运）服务企业要在经济上、政治上、政策上予以奖励和保障。各保安（押运）服务企业、全体保安员要不断创新，加强交流，确实推动保安职业培训的广泛开展，增强全市 15 家专业保安（押运）公司、16000 余名保安员职业责任感和荣誉感，对协助社会治安、共创平安咸宁贡献安保力量。各参赛单位于 6 月 20 日前将报名表报送至市保安行业协会但泓芳，联系电话 13907249155。

具体竞赛科目及评审细则请参考附件《实施方案》如果

有疑问请联系王海建，联系电话 13807241987。

